

证券代码：834166

证券简称：杰事杰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 2388 号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7 日
- 会议主持人：杨桂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

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公司《章程》。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将新的公司《章程》在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备案。

章程修订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的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的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

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的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实施细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调整董事会结构，取消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，同时停止施行原制定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，公司

其他制度中涉及专门委员会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组织董事会换届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新一届董事会成立前，本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成立时自动卸任。现提名公司杨刚、刘卫邦、杨臻、姚晨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陆顺平、张云燕、麦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组织董事会换届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，任期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新一届董事会成立前，本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成立时自动卸任。现提名公司崔鹏、麦勇、张云燕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陆顺平、张云燕、麦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现代企业制度要求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、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薪酬期间

第五届董事会任期。

二、薪酬方案

1、董事长薪酬标准为（税前）5 万元/年、其他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（税前）3 万元/年，全年薪酬按年发放；

2、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，津贴标准为（税前）10 万元/年，全年津贴按年发放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全体董事利益，均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陆顺平、张云燕、麦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（二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的《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1 日